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 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0万元至6,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911.72万元到3,911.72万元,同比增加91.55%到187.32%。
- 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 中应当进行预告的情形: "(三)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 者下降50%以上"。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为 4,000 万元至 6,000 万元,同比增加 1,911.72 万元到 3,911.72 万元,同比 增长 91.55%至 187.32%。

预计 2023 年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00 万元至 4,500 万元,同比增加 2,046.72 万元至 3,546.72 万元,同比增长 214.70%至 372.05%。

(三) 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88.2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3.28 万元。
 - (二) 每股收益: 0.14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 主营业务影响

2023年,受宏观经济稳中向好、消费市场需求回暖因素影响,加之各项利好政策的拉动,商用车市场谷底回弹,实现恢复性增长。根据中汽协数据,2023年,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403.7万辆和403.1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6.8%和22.1%,其中重型货车产销增速更为显著。受此影响,公司商用车产品业务收入明显提升。

此外,在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活动 也获得较好的成果。

受上述因素共同影响,公司本期业绩上升幅度较大。

(二) 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预增没有重大影响。

(三) 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业绩预增没有重大影响。

(四) 其他影响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业绩预增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本次预告的业绩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若资产负债日后出现客观重大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 处理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